|  |
| --- |
| 南臺科技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申請核發「特殊專長師資」津貼績效考核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「期刊論文」-南臺學報審查表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年 月填 附表三～3 ( 1021120 )  |
| 論文名稱 | 出刊日期 | 合著人數  | 原申請獎勵教師姓名 |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審核 | 自評點數 | 系評點數 | 院評點數 |
| 已核發獎勵金額 | 通過獎勵之日期 | 審核結果 | 未通過理由 | 綜合業務組核章(請加註日期) |
| 　　 | 　　  | 　 | 　 | 　 |  | □通過 □不通過 | 　 |  | 　 | 　 | 　 |
| 　　 | 　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□通過 □不通過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　　 | 　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□通過 □不通過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  | 獎勵金共計 元 | 合計點數 | 　 | 　 | 　 |
| 備註 | 一、本表先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審核後再送系、院。 |
| 二、刊登於本校南臺學報之論文，合著者須均為本校師生，非第一作者請檢附該論文第一頁有其名字之影本，並請填寫「原申請獎勵教師姓名」。三、申請績效考核核算期間，係審查前一學年度之績效(每年8月1日至隔年7月31日止)，核算點數以出刊日期為基準。四、多位教師合著，點數由合著教師均分。 |

申請教師： 單位主管： 院長：